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外〔2019〕106号

安徽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关于推荐中外人文交流专家的通知

省直有关厅局、各市教育局、有关高校：

现将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关于商请推荐中外人文交流专家的通知》（人文中心函〔2019〕33号）转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你们严格按照《关于商请推荐中外人文交流专家的通知》要求，对照推荐条件、入库专家工作内容，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推荐符合条件的专家人选，各单位原则上推荐1人。

二、推荐人选应事先征得本人同意，填写《中外人文交流专家推荐表》（附件2），所在单位（基础教育领域需经市教育局同意）盖章后上报我厅。请各单位于2019年5月15日将推荐名单及《中外人文交流专家推荐表》反馈省教育厅外事处，电子版请发至邮箱：860410067@qq.com。省教育厅将从中择优推荐10-15名专家报送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

联系人：刘飞、袁晓玲

电话：0551-62818125

附件：1.《关于商请推荐中外人文交流专家的通知》

2.《中外人文交流专家推荐表》



安徽省教育厅

2019年5月8日

(此件不予公开)